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5年12月26日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长白福良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会议高度评价县人民政府过去一年的工作,一致同意报告提出的“十五五”奋斗

目标和2026年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号召,2026年,全县人民要在县委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

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辽宁全面振兴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按照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

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着力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关于阜新蒙古族自治县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

(2025年12月26日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查了县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阜新蒙古族自治县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

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及阜新蒙古族自治县202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同意大

会计划和财政预算审查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阜新蒙古族自治县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与202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阜新蒙古族自治县202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关于阜新蒙古族自治县2025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6年预算的决议

(2025年12月26日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查了县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阜新蒙古族

自治县2025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6年预算草案的报告》及阜新蒙古族自治县2026年预算草案。同意

大会议和财政预算审查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阜新蒙古族自治县2025年预算执

行情况和2026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阜新蒙古族自治县2026年县本级预算。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关于阜新蒙古族自治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的决议

(2025年12月26日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查了县人民政府所作的《阜新蒙古族自治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会议同意计划和预算审查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这个规划纲要。

会议认为,规划纲要(草案)全面总结了“十四五”实施以来,我县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县各族人民在县委领导下砥砺前行、

开拓创新,践行“三质并举、五量齐抓”策略,推动资源型经济向创新驱动型跨越,“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胜利完成,规划执行情况良好。

会议要求,“十五五”时期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

于东北、辽宁全面振兴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市党代会和历次全会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锚定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立足资源禀赋和转型机遇,紧扣省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政策、辽宁“一圈一区”协同战略,以推动县域经济高

质量发展为主题,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以发展新质生产力为主攻方向,“以绿蓄底气”“以大闯出路”“以低谋发展”“以特引流量”,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加大生态环境保护力度,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在推动新时代东北振兴取得新突破上勇于争先,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自治县新篇章而努力奋斗。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关于阜新蒙古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5年12月26日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大常委会主任赵宝权所作的《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了县人大常委会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

提出的2026年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县人大常委会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全面贯

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和关于东北、辽宁全面振兴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

服务中心大局,依法履行职权,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全面推进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为谱写阜新蒙古族自治县高质量发展崭新篇章贡献人大智慧和力量。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关于县人民政府关于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报告的决议

(2025年12月26日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副县长伊浩所作的《阜新蒙古族自治县人

民政府关于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会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关于阜新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5年12月26日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法院院长苏仲谋所作

的《阜新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关于阜新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5年12月26日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王芳

所作的《阜新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关于《阜新蒙古族自治县县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修订草案)》的决议

(2025年12月26日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经过审议,决定通过《阜新蒙古族自治县县容和环境

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修订草案)》,报请辽宁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查批准。